

靖安县商务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靖安县商务局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靖安县人民政府网站

（<http://www.jxjaxzf.gov.cn/xxgk-show-487915.html>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靖安县商务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靖安县建设南路 3 号，电话：4662507，邮编：3306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局认真按照省、市、县相关文件的要求，结合单位实际情况，将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发布商务局门户网站，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门户

网站共公开信息 13 条，公开的内容涉及部门机构职能、信息公开指南、政策法规、工作动态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各类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9 年度，在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中，无依申请受理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由专门的业务人员负责日常信息收集汇总工作，分管领导负责审核，加强了各业务口块的信息沟通传递，确保信息准确可靠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

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我局积极的完善信息公开场所和平台的建设。商务局办公室为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，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及依申请公开受理场所；利用网络把真实的、完整的、规范性的信息在政府网站上向社会公开；我局还积极的利用宣传栏把信息向社会公开，并设立了意见箱，方便群众反映问题或意见；并结合自身情况，利用工作简讯和活动简讯及时地向社会公开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及时回应公众关注热点，面向群众收集意见建议，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运转机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部分信息收集、发布还不够及时；反映工作动态的信息需要进一步充实、完善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的贯彻落实和督查落实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为使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到进一步完善，我们将从以下几方面抓好落实：

1、加强宣传、培训。就信息公开范围、公开内容、填报规范及报送要求等开展宣传培训，增强相关人员尤其是各科信息联系员全面搜集、准确分类、规范填报政府信息的能力，以方便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查询。

2、强化督查抓落实。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和本委的有关制度措施，进一步增强各科室政府信息公开责任意识，秘书科将加强对其他科室报送信息情况的督查力度，保证信息报送的数量及质量等情况。

3、及时公开信息。在积极有效地收集、报送信息同时，将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及时性，确保应公开的信息能全部及时、准确地得以公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

靖安县商务局

2020年1月15日